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农业农村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12,018.95	财政拨款	38,634.21
	项目支出	4,797.10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0.00	区本级使用资金	25,277.62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21,818.17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13,356.59
总体绩效目标	<p>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省、市、区部署要求，把“指标、对标、目标”作为关键要素，聚焦落实“百千万工程”，锚定打造临空农业融合发展示范区和粤港澳大湾区乡村振兴引领地目标，坚持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全力保障粮食安全、推进乡村三大任务、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力争全年农业总产值增速超过全市平均水平。</p>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	全力打造蓝莓、花卉、盆景等特色农业核心产业，推进农业产业园、产业链建设，完成“互联网+农业”产业园第三批项目建设和验收。持续推进设施渔业、数字渔业发展，巩固提升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强化花都蓝莓、盆景、鱼苗等名优品牌宣传推介，举办“蓝莓节”等宣传活动。	2,103.69	强化科技兴农、品牌强农、土地富农三项工程落实，强化人才培养、新业态培育、新模式推广，进一步增强竞争力、示范性，争取农业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深化新阶段农村制度改革，促进农民增收	推动农村承包地规模流转，实现规模化种植、产业化经营。研究制定工作方案试点培育乡村职业经理人，争取用三年时间，培育首批高素质农村职业经理人。以竹洞村、红山村、塍头村为试点，开展农村集体强村公司培育工作。优化审批手续，保障农民宅基地合法权益。	2,684.64	围绕农民收入“四大构成”，实施“五大行动”，促进全区城乡、区域协调均衡发展，进一步提高农民收入。
	大力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升级改造一批乡村公厕，加快示范带项目建设，重新整合调整部分示范带路线，力争2024年新增4条美丽宜居乡村和8条特色精品村。	2,923.40	新乡村示范带建设已初见成效，为全市推进乡村全面振兴贡献“花都经验”。
	夯实粮食生产基石，守好“米袋子”“菜篮子”“果盘子”	抓好粮食、蔬菜、水果、畜禽、水果生产，2024年力争达到粮食播种面积不少于3.525万亩，全年粮食产量不少于11390吨；落实种粮大户财政补贴、耕地地力补贴和农业政策性保险工作；完成2024年度高标准农田2000亩改造提升任务，积极开展“菜篮子”扶持工程项目。	3,983.74	实现粮食生产年年稳定、“菜篮子”供给稳定、产销对接渠道拓宽和种业振兴稳步推进。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全区全年粮食播种面积不少于3.525万亩	不少于3.525万亩
			全年粮食产量	不少于11390吨	不少于11390吨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亩)	2000亩	2000亩
		质量指标	打造内外兼具和美乡村数量	2024年新增4条美丽宜居乡村和8条特色精品村	2024年新增4条美丽宜居乡村和8条特色精品村
	时效指标	安全生产非法违法举报投诉查办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的促进作用	力争2024年新增认证农产品5个以上、新增各级龙头企业5家、休闲农业示范点2个	2024年新增认证农产品5个以上、新增各级龙头企业5家、休闲农业示范点2个
		生态效益指标	对打造内外兼具和美乡村的促进作用	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升级改造一批乡村公厕	接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工程,升级改造一批乡村公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渔业安全、农机年检和农机安全、农机事故应急演练次数	各项任务不少于1次,有效提升我局处置防范安全风险能力	各项任务不少于1次,有效提升我局处置防范安全风险能力
			促进我区种业质量、贯彻中央加强粮食安全方面的积极作用	落实种粮大户财政补贴、耕地地力补贴和农业政策性保险工作,推动农业生产提质增效	落实了种粮大户财政补贴、耕地地力补贴和农业政策性保险工作,推动了农业生产提质增效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抽样调查满意度	≥80%	≥80%

注：表格金额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